

信息披露

B002
Disclosure

恒生前海恒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恒生前海恒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悦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61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7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恒银海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代销机构	《恒生前海恒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恒生前海恒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赎回日	2022年7月26日
赎回开放日	2022年7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7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年7月2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7月26日
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悦纯债A 恒生前海恒悦纯债C
下级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103 016194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业务时间

恒生前海恒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将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设为开放日,为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午9:30-下午3:00,具体以销售网点的公告和安排为准。本基金的定期、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与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如各销售机构对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另有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人通过基金直销中心柜台(仅对机构投资人开通)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

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以上金额均含申购费)。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A类基金申购费率	备注
M<100万	0.06%	特定投资群体
100万≤M<300万	0.04%	特定投资群体
300万≤M<500万	0.02%	特定投资群体
M≥500万	1,000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上述特定投资群体费率仅适用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用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2.2 后端收费

本基金尚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的限制

投资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份额单笔赎回或转换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本基金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出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人对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全部赎回。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用

4.2.1 本基金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的份额(N)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N<7日	1.50%	1.50%
7日≤N<30日	0.10%	0.00%
N≥30日	0.00%	0.00%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或转出时扣除。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5.1.1 基金转换费用构成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以及相应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具体计算如下: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将收取申购补差费,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率等于或低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差额。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sqfunds.com)查询。

5.1.2 转换费率的计算公式

基金转换的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0,则补差费用为0)

其中: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若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固定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固定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率)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净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1:恒生前海恒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50000份转换为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中:

转入基金申购费=50,000×1.1000=55,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55,000×0.10%≈55元

转入金额=55,000-55=54,945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54,945/(1+15%)×15%≈812元

转出基金申购费=54,945/(1+60%)×60%≈327.70元

补差费用=-812-327.70=484.30(补差费用大于0)

净转入金额=54,945-484.30=54,460.70元

净转入份额=54,460.70/1.2000≈45,383.92份

例2:恒生前海恒悦纯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60000份转换为恒生前海恒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中:

转入基金申购费=60,000×1.1000=66,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66,000×0.10%≈66元

转入金额=66,000-66=65,934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65,934/(1+15%)×15%≈986元

转出基金申购费=65,934/(1+60%)×60%≈347.70元

补差费用=-986-347.70=638.30(补差费用大于0)

净转入金额=65,934-638.30=65,295.70元

净转入份额=65,295.70/1.2000≈54,396.25份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2-040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许世雄、许燕鸣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长许世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58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19%),其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046,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2.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兼经理许燕鸣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9,632,83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33%),其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62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许世雄先生、许燕鸣女士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两位股东和许燕鸣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拟减持股数	占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许世雄	大宗交易	不超过3,046,600股	不超过63%	不超过3.19%
许燕鸣	集中竞价	不超过1,620,000股	不超过17.5%	不超过1.0%

注:此前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拟减持股数进行相应调整。

(四)减持期间:

1.许世雄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之6个月内进行减持;

2.许燕鸣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之6个月内进行减持。

(五)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决定,但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

许世雄、许燕鸣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

出承诺如下:

(一)减持计划及减持价格承诺

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

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内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股份锁定期

将对拟减持股数进行相应调整。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二)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含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三)拟减持方式、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拟减持股数	占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许世雄	大宗交易	不超过3,046,600股	不超过63%	不超过3.19%
许燕鸣	集中竞价	不超过1,620,000股	不超过17.5%	不超过1.0%

注:此前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拟减持股数进行相应调整。